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保证资金充足，提高生产经营效率，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各类保函、信用证、汇票贴现等业务，授信期限均为一年。拟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机构	拟申请授信额度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000万元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15,000万元
3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碧溪支行	15,000万元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12,000万元
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10,000万元

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来合理确定。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同时，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